

# 句容市建设工程安全监督站

句建安监字〔2021〕8号

## 关于印发《建筑起重机械重大事故隐患 评判标准（2021版试行）》的通知

各建设、施工、监理单位，各建筑起重机械租赁、安装拆卸单位：

为进一步深化我市建筑起重机械安全专项整治，规范建筑起重机械安全隐患排查治理体系，推进建筑起重机械安全隐患整改标准化、规范化，构建建筑起重机械长效管理机制，我站编制了《建筑起重机械重大事故隐患评判标准（2021版试行）》，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安监执法、施工现场安全管理、设备维保等人员发现施工现场建筑起重机械安全隐患存在《建筑起重机械重大事故隐患评判标准（2021版试行）》规定的条款时，要按照相关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安全管理要求，立即落实重大事故隐患处理和整改闭合工作，发现施工现场建筑起重机械存在《建筑起重机械重大事故隐患评判标准（2021版试行）》未涉及的安全隐患，应及时发出《隐患整改通知书》，并要

求落实整改闭合工作。

附件：1. 建筑起重机械重大事故隐患评判标准（2021版试行）

2. 起重机械安装拆卸作业安全要点

3. 起重机械使用安全要点

句容市建设工程安全监督站

2021年5月21日



附件 1:

## 建筑起重机械重大事故隐患评判 标准（2021 版试行）

序号	标 准
<b>一、使用程序及作业行为</b>	
1	属国家明令淘汰或者禁止使用的；超过安全技术标准或者制造厂家规定的使用年限的
2	未按要求办理建筑起重机械安装、拆卸告知和使用登记等手续；建筑起重机械未经验收合格擅自投入使用的
3	建筑起重机械安装、拆卸人员未按规定数量配置的；司机、指挥未持证上岗的；施工作业过程中司机、司索信号工存在“三违”行为致使施工现场存在重大安全隐患的
4	起重设备使用过程中不按规定进行日常安全检查、维护保养，安全管理责任不落实的，设备安全管理台帐资料存在弄虚作假情形的
5	建筑起重机械安拆和顶升加节时未按规范及说明书要求作业的；安拆和顶升加节时环境因素不符合规范要求的（大风、大雨、大雪、大雾等恶劣天气，周边作业环境）
6	安拆、顶升作业前，未对作业人员进行安全技术交底的；安拆单位未编制针对本项目具体的安拆方案及应急救援预案的；群塔作业未编制相对应的群塔作业方案的
7	建筑起重机械存在“套牌、混装”行为的；设备实体信息与出厂资料信息不符的
<b>二、塔式起重机</b>	
1	基础不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的
2	起升高度限位器、起重力矩限制器、起重量限制器、幅度限位器等不符合规范要求或失效的
3	主要结构件、连接件存在明显塑性变形、裂纹、严重锈蚀、可见焊接缺陷、未按使用说明书或规范安装等情况的
4	群塔作业存在互相干涉及安全距离等不符合规定要求的；起重臂与周围建筑、架空线路等安全距离不符合规范要求的

5	钢丝绳未设置防脱装置或磨损、断丝、变形、锈蚀达到报废标准及规格、型号不符合说明书要求的；吊钩及索具不符合规范要求的
6	应设置附着措施而未设置的；私自加工制作附着装置或设置不符合规范要求的；附着装置与安装使用说明书或规范不符未经过专家论证的
7	垂直度不符合规范要求的
8	平衡重、压重的安装数量、位置与臂长组合及安装不符合说明书要求，平衡重、压重吊点不符合要求的
9	回转、变幅、顶升系统不符合规范要求的
10	司机室结构不牢固，固定不符合说明书要求的

### 三、施工升降机

1	主要结构件、连接件存在明显塑性变形、裂纹、严重锈蚀、可见焊接缺陷、未按使用说明书安装等情况的
2	防坠器超过使用年限的；防坠器超过有效标定期的；私自更改防坠器出厂日期、违规使用已报废防坠器的
3	吊笼箱体破损、锈蚀严重，缺少安全装置的
4	防护围栏设置不符合规范要求的
5	进出料口防护和楼层防护搭设不符合规范要求的
6	钢丝绳的规格、型号不符合说明书要求以及与金属结构摩擦，未正确穿绕。钢丝绳的磨损、断丝、变形、锈蚀达到报废标准的
7	基础设置在地下室顶板、楼面或其他下部悬空结构上，未对基础支撑结构进行承载力验算的
8	标准节联接螺栓、齿条缺失的；附着装置、附着间距不符合规范和说明书要求的
9	极限限位失效的；急停开关失效的；制动器动作不灵敏可靠的；安全装置失效的；无行程限位和顶部安全节的
10	垂直度不符合规范要求的

附件 2:

## 起重机械安装拆卸作业安全要点

一、起重机械安装拆卸作业必须按照规定编制、审核专项施工方案，超过一定规模的要组织专家论证。

二、起重机械安装拆卸单位必须具有相应的资质和安全生产许可证，严禁无资质、超范围从事起重机械安装拆卸作业。

三、起重机械安装拆卸人员、起重机械司机、信号司索工必须取得建筑施工特种作业人员操作资格证书。

四、起重机械安装拆卸作业前，安装拆卸单位应当按照要求办理安装拆卸告知手续。

五、起重机械安装拆卸作业前，应当向现场管理人员和作业人员进行安全技术交底。

六、起重机械安装拆卸作业要严格按照专项施工方案组织实施，相关管理人员必须在现场监督，发现不按照专项施工方案施工的，应当要求立即整改。

七、起重机械的顶升、附着作业必须由具有相应资质的安装单位严格按照专项施工方案实施。

八、遇大风、大雾、大雨、大雪等恶劣天气，严禁起重机械安装、拆卸和顶升作业。

九、塔式起重机顶升前，应将回转下支座与顶升套架可靠连接，并应进行配平。顶升过程中，应确保平衡，不得进行起升、回转、变幅等操作。顶升结束后，应将标准节与回转下支座可靠连接。

十、起重机械加节后需进行附着的，应按照先装附着装置、后顶升加节的顺序进行。附着装置必须符合标准规范要求。拆卸作业时应先降节，后拆除附着装置。

十一、辅助起重机械的起重性能必须满足吊装要求，安全装置必须齐全有效，吊索具必须安全可靠，场地必须符合作业要求。

十二、起重机械安装完毕及附着作业后，应当按规定进行自检、检验和验收，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使用。

附件 3:

## 起重机械使用安全要点

一、起重机械使用单位必须建立机械设备管理制度，并配备专职设备管理人员。

二、起重机械安装验收合格后应当办理使用登记，在机械设备活动范围内设置明显的安全警示标志。

三、起重机械司机、信号司索工必须取得建筑施工特种作业人员操作资格证书。

四、起重机械使用前，应当向作业人员进行安全技术交底。

五、起重机械操作人员必须严格遵守起重机械安全操作规程和标准规范要求，严禁违章指挥、违规作业。

六、遇大风、大雾、大雨、大雪等恶劣天气，不得使用起重机械。

七、起重机械应当按规定进行维修、维护和保养，设备管理人员应当按规定对机械设备进行检查，发现隐患及时整改。

八、起重机械的安全装置、连接螺栓必须齐全有效，结构件不得开焊和开裂，连接件不得严重磨损和塑性变形，零部件不得达到报废标准。

九、两台以上塔式起重机在同一现场交叉作业时，应当制定塔式起重机防碰撞措施。任意两台塔式起重机之间的最小架设距离应符合规范要求。

十、塔式起重机使用时，起重臂和吊物下方严禁有人员停留。物件吊运时，严禁从人员上方通过。